

### 中国建设监理协会《监理人员职业标准》课题验收会在郑州顺利召开

2021年12月15日，中国建设监理协会《监理人员职业标准》课题验收会在郑州顺利召开。中国建设监理协会副会长、秘书长王学军出席会议，课题验收会由中国建设监理协会秘书处职员王婷主持，推荐并经验收组专家同意，中国建设监理协会专家委员会常务副主任修璐担任验收组组长，北京市建设监理协会会长李伟、江苏省建设监理与招投标协会会长陈贵、武汉市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与监理协会会长汪成庆、北京中恒信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林森、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工程管理专业委员会主任申长均担任验收评审专家，课题组组长孙惠民和课题组20余位专家参加了验收会议。会议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

课题组就课题研究过程和相关研究内容向验收组进行了汇报。在听取研究工作汇报后，验收组专家认真审阅了课题结题资料，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质询，并提出修改建议。验收组专家评议认为，课题组提交的资料齐全、详实，符合验收要求，课题研究过程完善，层次清晰、内容全面、语言规范，具有针对性、适用性，丰富了建设监理行业的标准体系，对监理行业发展具有科学性、创新性，课题完成了项目合同书规定的研究目的和内容，一致同意通过课题验收。

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王学军充分肯定了课题组取得的研究成果，并对课题组专家为行业发展做出的辛勤付出表示感谢。他指出，中国建设监理协会大力推动行业标准化建设，目前行业发展基本稳定，诚信体系建设基本完善，标准化建设正在稳步推进。本课题研究结果将与其他标准互为配套，为监理获取合理的费用、推动最终走向人工计费奠定基础。

河南省建设监理协会克服疫情、灾情等困难，紧抓课题任务，工作组织有序，保证了课题质量。课题研究的成果，将对未来建设监理行业的发展和监理人员的健康成长发挥重要的作用。课题组要按照验收组专家提出的修改意见，尤其是关于该课题的适用范围、职业操守、职业教育等方面的意见建议要认真研究，进一步调整完善，争取年内完成既定任务。



### 关于延长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效期的通知

为深化建筑业企业“放管服”改革，做好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改革准备工作，保障改革期间企业生产经营不受影响，经研究，决定延长我省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效期。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我厅核准的建筑业、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工程监理企业资质和市（州）建设主管部门核准的建筑业企业资质，有效期于2021年12月31日至2022年6月29日期间届满的，自动延续到2022年6月30日。即日起至2022年6月30日止，上述范围内的企业无需申请资质延续，可登陆湖北政务服务网自行下载延期后的电子证书。

二、企业按照《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建设工程企业发生重组、合并、分立等情况资质核定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市〔2014〕79号）申请办理企业合并、分立、跨省变更事项，及申请办理我省跨市（州）地址变更等事项，资质证书需重新核定的，应在证书有效期届满前按规定申请重新核定，不纳入统一延期的范围。

### 业绩展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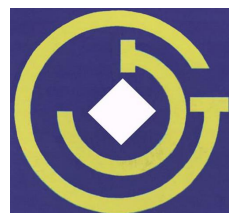


图为大洲湖绿道B段项目工程（市场发展部供图）

欢迎各位踊跃投稿 题材不限



公司电话：0715-8267290  
 公司传真：0715-8268990  
 公司网址：<http://www.hbjgjl.cn>  
 公司地址：咸宁市淦河大道39号  
 勘察设计大厦5楼  
 投稿邮箱：1129163711@qq.com



# 金桂月报

JIN GUI YUE BAO

2022年 第1期 (总第91期) 2022年元月1日 (内部发行月刊)

主办：湖北金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导 读 ★★★★★

★公司动态 1版

★工作探究 2版

★员工驿站 3版

★行业动态 4版

## 金桂监理

## 土木生辉

### 公司2021年绩效考核工作圆满结束

为提高公司的管理水平，提升员工的工作绩效，根据公司年度考核工作安排，结合《2021年度绩效考核办法》、《2021年度绩效考核标准》及《2021年度绩效考核方案》，公司于2021年12月19日开展了2021年度绩效考核工作。

本次考核最高分106.8分，最低分87.47分，平均分96.26分，本次考核的成绩为2021年度绩效工资发放提供了重要依据，为建立更好的用人、培训和薪酬制度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 公司组织开展2021年第四季度受监项目季检

12月8号-10号，公司检查组分别对湖北佳顺轮胎项目，安利咸宁大健康智创园，第一人民医院传染病大楼，龙栖蝶谷，璟湖世纪城C地块，元气森林（湖北）生产基地，马柏大道综合整治工程，咸宁市第二人民医院项目，咸安绿色智能制造孵化园，张公桃源里家新型社区，崇阳警示教育中心，通城坪山孵化园等12个在建项目工地进行了第四季度检查工作。

2021年第四季度检查情况良好，但一些项目也存在一定的问题，检查组对存在问题的项目下发了《季检问题整改通知书》，各项目按要求进行了整改。



### 学习培训

- ◆12月份，公司共组织2次微信平台交流学习。
- ◆12月份，公司共组织14次注册监理工程师学习培训。

### 表扬榜

◆咸宁永安阁景区工程（茶文化博物馆）获湖北省建设优质工程（楚天杯）奖

◆咸宁市第二人民医院（鄂南重大疫情防控救治基地）行政楼、南住院楼、咸宁市公安局实训基地项目、咸安文体中心一期（剧场、图书馆、群艺馆及地下车库）、通城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及配套服务（产业园一期）研发楼、咸宁市精神病人社会福利院获湖北省建筑结构优质工程奖

◆咸宁市第二人民医院（鄂南重大疫情防控救治基地）、通城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及配套服务（产业园一期）研发楼、祺泰·辰光建设项目获湖北省建筑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现场奖

◆咸宁永安阁景区工程（茶文化博物馆）获咸宁市建筑优质工程（桂花杯）奖

◆咸安文体中心一期（剧场、图书馆、群艺馆及地下车库）获咸宁市建筑结构优质工程奖

◆咸宁市浮山新村、旗鼓村、双泉村雨污水分流改造工程、祺泰·辰光、咸宁高新区棚户区（孙祠片区）改造项目、咸宁高新区智能制造产业园（2、4、6#厂房）、咸宁市档案馆项目、通城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及配套服务（产业园一期）研发楼获咸宁市建筑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现场奖

◆十六谭公园东入口建设工程被评为中国园林绿化优秀施工项目

◆咸宁市人民广场中心花坛景观绿化工程被评为咸宁市园林绿化优质工程

◆玉泉街道路延伸工程、十六谭公园东入口景观工程、教育路市政道路工程、沿河路绿化景观被评选为咸宁市观摩现场项目

◆咸宁大洲湖生态建设示范区PPP项目（一标段房建和市政工程）、祺泰·辰光（小车队）监理项目诚信履约示范监理工程项目

◆李鹏程、董建豪、袁龙、刘思童、魏寿衡、张剑勇、王琦毅、汪伟松等8名员工在2021年微信平台交流学习中表现优秀。

◆谢文涛、李鹏程、袁龙、董建豪、刘思童、魏寿衡、王琦毅、汪伟松等8名员工在2021年建筑电气、给排水学习中表现优秀。

◆刘思童、袁龙、徐哲、胡海伟、雷振宇、程子壹等6名员工在2021年网评工作中表现优秀。

## 咸宁市工程建设项目联合验收 试运行流程

### 一、办理事项

#### 1. 主要办理事项

规划条件核实与土地复验,竣工验收质量监督,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或备案,建设工程城建档案验收,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项目配套绿化工程竣工核实验收及园林绿化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 2. 可并联办理事项

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接入(供水、供电、供气、排水、通信、广电网络)。

### 二、办理条件

1. 已完成本工程项目规划设计的全部建设内容;

2. 工程建设项目经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初验合格,并分别签署工程质量合格文件;

3. 已进行消防检测,取得了《消防检测合格报告》,且自验收合格;

4. 已完成“多测合一”(规划条件核实、土地核验、人防设施、消防设施、绿地设施、不动产、地下管线)测量工作,并向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推送符合要求的测量成果;

5. 对于住宅工程,进行了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按户出具《住宅工程分户验收记录》,并形成《住宅工程分户验收汇总表》;同时,出具正式的《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6. 已完成工程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包括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以及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的收集和整编;

7. 已组织编制完成工程结算报告;

8. 施工单位签署了工程质量保修书;

9. 对实行告知承诺制的事项通过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已落实到位;

10. 已移交工程建设项目社会管理相关手续。

### 三、联合验收形式

1. 两个环节。联合验收分为“事前提醒”(可选)和“联合验收”两个环节。其中,“事前提醒”(可选)旨在提高联合验收一次性通过率,建设单位根据项目实际和自身意愿,可向咸宁市工程建设项目综合审批窗口(以下简称“综合窗口”)提出全部验收事项或部分验收事项的“事前提醒”(无须提交任何材料。由综合窗口统一安排成员单位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事前提醒”。“事前提醒”主要帮助相关参建主体完善工程资料台账,前往项目现场查看工程完成情况及存在问题,并向建设单位反馈意见)申请,该环节为可选项;

“联合验收”则是指直接申请联合验收。

2. “分段分时”步骤。联合验收遵循“分段分时”步骤,即根据流程图设置的总时限(政府投融资房建项目、政府投融资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政府投融资小型项目、一般社会投资项目等四个工程类别15个工作日,社会投资工业项目、带方案出让项目、社会投资带方案出让土地类工程建设项目、社会投资中小型工程建设项目、政府投资市政类线性项目、改造类(规划条件不变)工程建设项目10个工作日,一般工业类投资建设项目14个工作日),将联合验收申请事项划分为若干个序列,下面以联合验收时限为15个工作日的办理业务高频的工程类别为案例(见参考案例),明确外勤各序列“现场作业”时限(3个工作日)和各参验成员单位内勤审批及出具意见时限(2个工作日)。建设单位项目已具备联合验收办理条件后,一次性向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提出联合验收申请,申请事项按照原计划序列(3个序列)进行排序,“综合窗口”完成与建设单位共同排期,以及安排各成员单位参验时间,则对3个序列采用外勤与内勤叠加的形式开展分段分时联合验收工作。

3. 序列案例(此序列仅供参考):

①: 规划条件核实与土地复验,竣工验收质量监督;

②: 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或备案;

③: 建设工程城建档案验收,项目配套绿化工程竣工核实验收及园林绿化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接入(供水、供电、供气、排水、通信、广电网络)。

### 四、运行流程

1. 事前提醒(可选)。工程建设项目完工后,建设单位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可向“综合窗口”提出事前提醒申请。“综合窗口”根据建设单位提交的申请事项联系相关参验单位,由相关参验单位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事前提醒”工作,并将指导意见一次性告知“综合窗口”和建设单位。

2. 联合验收。建设单位正式向“综合窗口”提出联合验收申请。在联合验收环节中,正式计算受理、办理时限,不计算整改和公示时限。

(1) 材料申报。建设项目完工后,建设单位根据《咸宁市工程建设项目联合验收事项材料清单》(见附件)要求,向“综合窗口”进行咨询或向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提交申请材料,并对事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2) 材料审核。“综合窗口”收到建设单位联合验收申请材料后作出完整性判断和形式审查,符合要求的,向各参与联合验收的成员单位进行推送,各成员单

位作出审查反馈意见(3个工作日)。审查反馈意见分为合格、不合格两类。

①各参验成员单位审查反馈意见为合格的,“综合窗口”于当日出具联合验收受理决定通知书,反馈给建设单位,并通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推送告知各成员单位。同时联系建设单位完成3个序列中申请事项的排列和排期(2个工作日),并通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推送至各成员单位。

②各参验成员单位审查反馈意见为不合格的,相关成员单位应出具一次性补正(整改)告知单(3个工作日),并提交给“综合窗口”,“综合窗口”收齐全部一次性补正(整改)告知单后,立即集中反馈给建设单位。各相关成员单位限期内未向“综合窗口”提交申请材料审查意见的,则视作审查意见为合格。

建设单位根据一次性补正(整改)告知单要求,将补正材料提交给“综合窗口”,由“综合窗口”分别转给相关参与联合验收成员单位部门补充审查(3个工作日)。对补充审查通过的,由各成员单位将审查意见单提交给“综合窗口”,“综合窗口”收齐全部补充审查通过意见单后,“综合窗口”于当日出具联合验收受理决定书反馈给建设单位,同时出具联合验收告知函反馈给各成员单位。

(3) 现场验收。联合验收按照“同一时间、集中组织、一次验收”的原则进行。实行“分段分时”步骤验收,即在流程图设置的承诺时限内按照计划序列分批开展验收。各成员单位应按照“综合窗口”的统一安排,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现场踏勘,开展验收或验收监督工作,提出验收或监督意见,并及时向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提交验收意见单。验收意见分为通过、未通过两类。

①验收意见为通过的,由各成员单位向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提交验收意见单,以及上传相关证书电子文档。

②验收意见为未通过的,各成员单位应将验收意见单连同联合验收一次性补正(整改)告知单,通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提交给“综合窗口”,“综合窗口”收齐补正(整改)告知单后,统一反馈给建设单位。建设单位完成整改工作后,及时向“综合窗口”申请整改复查(复查时限按照序列事项时限开展)。整改复查通过的,由各成员单位向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提交验收意见单,以及上传相关证书电子文档。“综合窗口”收齐各成员单位验收通过意见单后,办理联合验收结果告知单并通知建设单位领取。自联合验收补正(整改)要求告知之日起,建设单位等相关各方在3个月内未能完成全部整改工作,或未申请整改复查,也未作出情况说明的,各成员单位可

认定为此次联合验收未通过。

(4) 办结手续。对通过验收的工程,建设单位应按照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等相关规定,整理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材料,向“综合窗口”申请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①对备案材料齐全的,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手续(相关前置材料从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中获取),并反馈给建设单位;

②对备案材料不齐全的,出具联合验收一次性补正(整改)告知单,并反馈给建设单位。

## 创新机制,工程监管再上弦

### 一、强化巡查及时有效排除工程风险隐患

第三方监理巡查服务企业主要采用巡查、抽检等方式,针对建设项目重要部位、关键风险点,抽查工程参建各方履行质量安全责任情况,并对发现的质量安全隐患提出处置建议。传统的监理模式是项目一对一管理,采取分项验收模式,检查内容易分散。政府购买监理巡查服务是一对多、全过程的巡查管理,检查重点相对突出,发现现场隐患和问题后,对项目的整体质量安全状态作出评判,关注现场生产实际状态。通过及时调整巡查频次和重点跟踪落实问题等方式,加强对施工现场的质量安全管理,有利于质量安全工作持续改进。

### 二、严格条件精细筛选专业团队

试点一年来,一些监理巡查服务人员奔走在试点城市各建设项目的重要部位、关键风险点,公平、公正、独立开展巡查业务。第三方巡查的是监理、施工和建设单位的工程管理问题,专业能力不足的话很难发现问题。那么,试点地区如何选择合适的服务单位?按照试点要求,承担监理巡查服务企业应具有监理综合或专业甲级资质,具有施工现场信息化监管手段和工程监测检测控制能力,并熟悉该区域地方标准和政策文件。

### 三、层层监督,确保巡查公正准确

在传统的监理模式中,“业主支配监理、施工防着监理”的现象并不少见。如此一来,监理企业难以公正、独立、自主地开展巡查工作。在政府购买监理巡查服务模式中,委托单位需通过合同约定为监理巡查服务企业提供尽职履的必要条件,建设工程参建各方不得以任何理由阻碍监理巡查工作的正常开展,确保监理巡查服务企业公正、独立、自主地开展巡查业务。

政府购买监理巡查服务试点实施一周年以来,取得了良好的实施效果。专家建议进一步创新和完善政府购买巡查服务的工作机制、工作内容和工作方式,总结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适时扩大试点范围。